

关注海南高考改革

我省新高考招生录取方式呈现六大变化

招生只分本科和专科批次

6大变化

第一,录取依据有变化

我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以考生统一高考成绩和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成绩为基本依据,参考高中综合素质评价情况,即按照“两依据一参考”择优录取

第三,志愿设置有变化

志愿设置以院校专业组为基本单位,即采取“院校+专业”的方式

院校编制招生计划按招生专业科目要求分类设置院校专业组,并以院校专业组为单位投档录取

考生填报志愿须本人选考科目满足拟报院校的专业组科目要求方可填报。对于没有提出科目要求的院校专业组,考生在报考时无选考科目限制

第五,划线比例有变化

在能够满足高校招生选才需要的前提下,坚持保持各批次上线率与历年相当的原则,分别确定各批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划线比例



第二,录取批次有变化

◆ 合并本科批次

我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只分为本科批次和专科批次,本科批次分为本科提前部分、本科普通部分

◆ 调整部分批次录取顺序

将本科体育类、地方专项计划调整到本科提前部分录取

本科提前部分按照本科提前普通类、本科艺术体育类(与本科提前普通类同时开展招生)、国家专项计划、地方专项计划、特殊类型(含强基计划、高水平运动队、高水平艺术团、高校专项计划等)等顺序录取

本科普通部分按照本科普通类、本科少数民族班和预科班的顺序录取

第四,志愿数量有变化

本科提前普通类、本科艺术类、本科体育类、国家专项计划各设6个院校专业组志愿

本科提前部分的艺术校考、地方专项计划各设3个院校专业组志愿

特殊类型设1个院校专业组志愿

本科普通批设24个院校专业组志愿

少数民族班和预科班设6个院校专业组志愿

高职专科批设10个院校专业组志愿



每个院校专业组志愿设6个专业志愿及服从调剂志愿

第六,投档比例有变化

改革前
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各批次投档比例原则上为院校招生计划数的105%

改革后
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各批次,在进行模拟投档后按最终确定的院校专业组计划数的100%比例正式投档,可降低考生退档的风险

本科批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按本科计划总数的115%的相应位次考生生成成绩线

专科批次实行先报志愿再划线,按招生院校的专科计划总数的100%相位次考生生成成绩线

部分特殊类型招生最低控制分数线原则上按照考生总数25%的相应位次考生分数划线

艺术体育类最低控制分数线划线比例和改革前一致,仍分别按照艺术类(分专业类别)、体育类的招生计划总数的115%划线

我省优化高考标准分转换办法

新标准分与原标准分有两个不同

新标准分与原标准分的不同,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A 高考各单科原标准分的分数转换区间为[100, 900],新标准分的分数转换区间为[60,300],压缩了分数间距,有效地解决了新高考选考模式下,选考人数少的科目分数稀疏现象,使各单科分数对综合分的贡献率更加科学合理,保证了考生单科排名不变

新标准分综合分的分数转换区间与原标准分一样,仍为[100, 900]

B 百分等级的计算方面,通过优化,确保了每个学科无论选科人数多少,单科最高分的标准分都能达到满分300分,综合分最高分的标准分都能达到满分900分

我省调整普通高考加分办法,主要体现在3个方面

我省地方性加分项目分值降低

A 继续保留3项全国性加分项目和分值

烈士子女,报考省内外高校增加20分投档

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含)及以上或被战区(原大军区)及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报考省内外高校增加20分投档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报考省内外高校增加10分投档

B 调整部分全国性加分项目和分值

自2020年起,新增“少数民族聚居地少数民族考生须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高中阶段学校修满规定的年限”条款,并明确少数民族聚居地的少数民族考生,报考省内外高校从增加20分投档调整为增加15分投档

归侨青年、华侨子女、华侨在国内的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报考省内高校从增加6分投档调整为增加3分投档

C 按照国家统一政策要求,对我省地方性高考加分项目进行调整

进一步降低我省地方性加分项目的分值

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汉族考生、农村人口独生子女,报考省内高校从增加5分投档

在非少数民族聚居地的学校就读并毕业的少数民族聚居地少数民族考生,报考省内高校从增加10分投档调整为增加5分投档

自2023年起,取消在非少数民族聚居地的学校就读并毕业的少数民族聚居地少数民族考生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汉族考生的两个加分项目;2016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的农村人口独生子女不再享受高考加分

继续保留驻三沙部队半年以上且到高考报名时仍在三沙部队工作的官兵子女,报考省内高校增加6分投档

请注意

● 全国性加分项目适用于面向省内外所有高校投档时使用,地方性加分项目适用于面向本省所属高校投档时使用。加分资格须由考生本人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请,经有关职能部门审核确定后,方可享受加分。符合多项高考加分项目的考生,分值不累加,只取其中最高分值

● 取得当年少数民族加分资格的少数民族考生,方可获得当年报考少数民族班和少数民族预科班的资格。在我省报名参加高考的外来人员随迁子女,符合我省高考加分实施办法的也可按相关规定申报

本版制图 王凤龙

七届省委第七轮巡视启动

为海南自贸港建设实现良好开局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本报海口4月8日讯(记者尤梦瑜 通讯员赵雅婧 陈远志)4月8日上午,七届省委第七轮巡视工作动员部署会在海口召开。会议传达了省委“五人小组”会议精神,对七届省委第七轮巡视工作作出部署。

省委常委、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蓝佛安主持会议并讲话。

据悉,截至目前,七届省委累计巡视82个党组织,完成了时序进度。本轮巡视省委派出9个巡视组对省委政法委、省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省委党史研究室、省人大机关党组、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党组、省生态环境厅党组、省应急管理局党组、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组、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党组、省统计局党组、省政协机关党组、省工商业联合会党组、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党委、省接待办公室党组、省档案局党组、琼台师范学院党委、海南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党委、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等18个省直单位党组织开展常规巡视,对4个市县和13个省直单位党组织开展脱贫攻坚“回头看”专项巡视,对省交通运输厅开展省级公共工程专项巡视。

会议要求,各巡视组要准确把握当前形势任务,深刻认识巡视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牢牢把握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这个重大论断,紧紧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这个最大实际,从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高度思考谋划推进巡视工作。要紧扣政治监督重点,围绕“四个落实”开展全面监督,针对重点领域突出问题开展专项监督,贯通融合各方面监督力量,推动形成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监督工作机制。要深化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推动标本兼治。要加强巡视干部队伍建设,敢于斗争、善于斗争,高质量做好巡视工作,为海南自贸港建设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我省举办中组部选派来琼挂职干部代表座谈会

发挥骨干作用 建功自贸港建设

本报海口4月8日讯(记者李磊)4月8日下午,中组部选派来琼挂职干部代表座谈会在海口召开。会上,12名中组部选派来琼挂职干部代表交流了来琼挂职近半年的思想、工作、生活情况,并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提出意见建议。

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彭金辉出席会议并讲话。

彭金辉首先肯定了广大挂职干部来琼半年的工作,他表示,广大挂职干部来琼后,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为推进自贸港建设提供了很多好思路好办法,完善了自贸港建设相关制度体系,促进了海南与中央单位、有关地区的沟通交流。特别是疫情防控期间,广大挂职干部积极响应组织号召,在各自岗位扛起职责担当,树立了良好的作风形象。

彭金辉还就广大挂职干部今后的工作提出四点希望:希望他们在海南挂职期间,通过真抓实干,当好骨干力量,主动出谋划策,切实在自贸港建设中做出成绩;希望他们通过言传身教,做好传帮带,帮助身边同事不断提升专业能力素质,带出一个个过硬的自贸港建设工作团队;希望他们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当好“联络员”和“宣传员”,推动中央有关部门加大对海南支持力度和各地区与海南合作交流,形成自贸港建设的最大合力;希望他们自警自律,强化规矩意识,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及相关要求,以实际行动展示中组部选派干部的优良作风。

海南首期“政法大讲堂”开讲

加强家庭法治教育

为自贸港建设培育守法新人

本报讯(记者金昌波)为积极响应中央政法委关于开展“中国政法实务大讲堂”进校园活动的号召,省委政法委决定从2020年起陆续举办“政法大讲堂”系列活动。4月6日,第一期“政法大讲堂”活动推出题为《加强家庭法治教育 为自贸港建设培育守法新人》的法治课。

在授课中,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路志强通过电视直播,介绍了我省青少年犯罪及家庭法治教育缺失的严峻形势,并结合近期我省发生的涉未典型案例,深入讲解了常见犯罪类型及法律规定、家庭法治教育方式方法等。

在授课中,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路志强通过电视直播,介绍了我省青少年犯罪及家庭法治教育缺失的严峻形势,并结合近期我省发生的涉未典型案例,深入讲解了常见犯罪类型及法律规定、家庭法治教育方式方法等。

在授课中,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路志强通过电视直播,介绍了我省青少年犯罪及家庭法治教育缺失的严峻形势,并结合近期我省发生的涉未典型案例,深入讲解了常见犯罪类型及法律规定、家庭法治教育方式方法等。

法治课指出,家长要认真履行家长的教育、管理、示范、监督之责,做到“四要四不要”:要高度重视,不要不当回事,认识到家长是孩子法治教育的第一责任人;要言传身教,不要照本宣科,用自己的行动影响孩子、感染孩子;要科学管教,不要简单粗暴,力求营造良好的家庭氛围,实行科学的家庭管理,做到有效的管制约束,当好孩子的良师益友;要家校联合,不要推卸责任。

海南省重点城市空气质量日报

(4月7日12时-4月8日12时)

城市名称	空气质量级别	PM2.5浓度(微克/立方米)	PM10浓度(微克/立方米)
海口市	优	14	24
三亚市	优	8	15
五指山市	优	4	7

发布单位:海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